

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〇二四年深圳法院工作回眸

□ 本报记者 唐荣 李文茜

记者近日从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到,2024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69万余件,其中诉前化解纠纷14万余件,立案审判执行案件55万余件,办结50万余件,未结案件降至近10年最低。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深圳法院“解决商业纠纷”指标保持全省第一,上线人工智能辅助审判系统,创新小微企业破产审理模式,建立劳动争议“调援裁诉”深度衔接机制等3项经验举措被全省推广。这一成绩背后,是深圳法院系统构建的立体化法治保障体系的生动实践。

2024年,深圳法院出台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20条措施,以公正高效司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了解,深圳法院审结民商事一审案件27.2万件,标的额超3200亿元;通过优化保全措施释放查封财产价值311.9亿元;开展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清理专项行动,执行到位3.2亿元;为助力企业纾困,深圳法院推广执前和解、执行宽限期等措施,为履行债务的企业及时修复信用2.7万次,助力企业重返行业“赛道”。

精准对接民生需求

深圳作为科技创新之都,知识产权保护备受瞩目。2024年,深圳法院审结知识产权纠纷案件1.85万件,对178件侵犯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犯罪予以惩处,加强生物医药、芯片、新能源等领域创新成果司法保护,加大侵权惩罚性赔偿力度,判赔金额达1.9亿元。

2024年,深圳法院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司法服务精准对接民生需求。

据了解,深圳法院不断强化民生司法保障,审结教育、医疗、就业、养老、住房等民生领域案件38373件,保障群众安居乐业,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审结相关案件513件,助力打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坚持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与支持企业发展并重,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5934件,依法打击恶意欠薪犯罪,规制恶意解约牟取经济补偿等行为。深圳法院深化愈疗型家事审判模式,完善家事调解、家事调查、心理辅导等机制,实行诉前、诉中、判后全流程心理疏导,全年审结家事案件8526件。联合市妇联成立家庭教育指导共建基地暨家事纠纷调解中心,开展家庭教育指导2146次,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179份,关爱未成年人提示1087份,倡导离婚不离家、同心护童心,加大对家暴案件依职权调取证据力度,及时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187份,联动各方推动保护令落地执行。

2024年,深圳法院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办结执行案件14.35万件,执行到位金额576亿元。开展“终本清仓”专项行动,全面推广运用“回查锁”系统,智能循环复查被执行人财产,对7113件已终本案件发现新的财产后及时执行完毕。着力解决执行“骨头案”,指令基层法院“交叉执行”案件551件,执行到位4.9亿元。在全国率先出台电子资产执行工作规程,解决互联网账号、虚拟商品等电子资产执行变现难题。探索“法院+公证+资产处置平台”执前财产自行处置方式,有效提高财产变现价值和效率。强化执行威慑,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义务的被执行人采取限制高消费等措施,发布失信名单4.8万人次,罚款、拘留直至追究刑事责任485人,形成强力震慑。

数字赋能改革创新

面对司法改革新形势,深圳法院以数字赋能和改革创新双轮驱动,打造新时代智慧法院建设典范。

2024年,深圳法院深化数字赋能,推动人工智能与审判工作深度融合,建成全国首个司法审判垂直领域大模型,率先启用人工智能辅助审判系统,实现全流程人工智能辅助办案。上线半年以来,该系统完成321万次的法官指令任务,在各办案决策环节主动推送类似案例和相关法律知识536.8万条,阅卷、庭审、文书撰写等审判工作关键环节得到有力辅助,案件审理的规范性、裁判尺度的均衡性、释法说理的透彻性均得到提升。

2024年,深圳法院不断深化改革创新:

- 聚焦高质量发展大局,深入推进法治先行示范城市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重点改革任务,涉及法院工作的45项改革任务均已提前落地、持续深化;
— 聚焦公正司法,完善审判权制约监督机制,裁判质量标准化体系建设,编撰的类案审理指南增加到109个;
— 聚焦高效司法,实行繁简分流,小额诉讼应用尽用,类案集约专办等三项机制,72万件案件适用小额诉讼程序一审终审,案结事了;
— 聚焦社会治理,福田法院建立“一庭室一街道”对接机制,罗湖法院探索涉众型纠纷示范判决机制;龙岗法院探索“法院+N”纠纷化解格局;坪山法院联动人社、工会等部门建立劳动争议前端化解机制;光明法院建立类型化纠纷一体化解机制;深汕法院依托村街区三级联动纠纷调处体系,推动一大批纠纷就地高效化解。
“2025年,我们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努力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赵菊尧说。

金华婺城区:

推动“平安商圈”建设提档升级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骆思慧 于超睿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市街商圈地处繁华区域,汇集商户3000余家,是金华市区最具历史人文特色、人流量最大的商圈之一,但同时也存在商圈内市场主体类型复杂、用工密集流动性大、劳动争议纠纷易发等问题。

《法治日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为切实提升涉商圈纠纷多元化解效能,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近年来,婺城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排查预警、联动处置、法治助力等,探索创新商圈治理模式,让商户、顾客享受平安“红利”,推动“平安商圈”建设提档升级,促进了商圈经济繁荣发展。

每周三,由婺城公安分局城中派出所牵头,商圈内各大商场共同参与组建的“啄木鸟”工作队就会选取一个商场,认真排查每处安全隐患。为提升治理效能,西市街商圈还设立专属网格,吸纳20余家共建单位力量充实网格治理团队。此外,搭建商圈微信群7个,业务部门、专科网格员,共建成员单位等联动群3个,通过关口前置、信息共享,将商圈矛盾纠纷排查延伸至商圈各角落。聚焦群众需求,培育出“小巷管家”“小巷助理”“小巷卫士”“小巷骑兵”“小巷医生”等多支“小巷队伍”,排查矛盾纠纷423起,发现安全隐患172处,全部落实闭环处置。

“我和商场之间存在一些合同纠纷,想请求你们的帮助。”近日,婺城区城中街道西市街商圈工会解纷热线接到装修施工队吴先生的电话。

了解情况后,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工

作人员迅速介入,利用商场的流动劳动争议调解室组织矛盾三方进行现场调解,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和解。

“为了解决这些纠纷,我们打造了商圈劳动争议‘红社调解室’,针对案情简单、标的额小的劳动争议,由社区和商圈的劳动关系协调员进行调解。”西市街社区党委书记叶慎介绍,如果碰到案情复杂、标的额较大的案件,会邀请有关单位人员共同配合开展调解工作。

针对突发纠纷多的特点,西市街商圈汇集行政执法、应急、公安、街道、社区等资源,合力化解纠纷。持续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通过矛盾纠纷巡查制,专家律师坐诊制,纠纷化解回访制,实现对矛盾纠纷前端预防、中端调解、末端回访的完整闭环。建立社区与商圈实时联动、调解队伍与网格联点包干、市场监管与社

会治理中心信息互动机制,一旦商圈有矛盾纠纷,各队伍迅速掌握情况并进行化解。截至目前,已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积案9件,重大矛盾纠纷30起,一般矛盾纠纷389起,化解率达99.3%。

夜色下,西市街商圈的江北夜市上空腾升起一片烟火气。外卖骑手小陈停好电动车,走进暖“新”驿站,喝了一杯热水后,与小憩的同行寒暄几句。驿站不大,却是小陈这些外卖骑手们稍作休息的一处“根据地”。

西市街商圈商户多,外卖订单量大,新就业群体集聚,目前已设立暖“新”驿站15家,成为外卖及快递骑手们工作间隙的重要休息场所。与此同时,西市街商圈积极推动新就业群体融入商圈志愿服务,参与社区治理,为独居老人开展上门送餐等服务,增强他们的职业荣誉感、社会治理参与感和社会认同感。

聚焦野生动植物保护

建宁县检察院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法治宣传活动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陈瑜 近日,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人民检察院深入乡镇、社区开展以“守护生命共同体·法治护航生态美”为主题的普法活动,普及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引导群众共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在溪口镇文化广场,检察干警设置法律知识咨询台,结合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针对群众关心的采挖、买卖、救助等问题逐

一进行解答,并发放图文并茂的《野生动植物保护指南》手册。同时,邀请群众通过手机扫码观看“以案说法”微视频,进一步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

为增强普法趣味性,干警还在社区活动室搭建“生态法治小剧场”,通过情景剧还原一起非法采伐红豆杉案件。由村民饰演“护林员”“伐木者”,生动演绎了线索发现、证据固定、法律追责等环节

的情景。同时,干警还同步解析了生物多样性保护典型案例,提醒群众加强对野生动植物的保护。

据介绍,建宁县检察院将依托“生态检察工作站”常态化开展普法活动,建立野生动植物案件“快立快办”绿色通道,并探索“无人机+大数据”智能巡查模式,对重点保护区、交易市场开展动态监测,以法治之力筑牢生物多样性保护屏障。



▲ 为更好地保护野生动植物,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喀纳斯景区公安局在多处景点设立宣传点,民警通过展示野生动植物图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方式,向游客及辖区群众普及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为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喀纳斯贡献力量。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叶德力·哈热提 摄

▲ 近日,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人民检察院与中国野生动植物保护协会共同举办“野生动植物保护法治”直播活动,活动中,检察官与志愿者结合实际案例向网友讲解关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法律法规,吸引近千名网友在线观看。图为检察官与志愿者为网友们讲解案例。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陈凯 陈苗 摄

新晃县贡溪镇:

以“党建+微网格”筑牢社会安全稳定防线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蔡瑜华

2024年以来,湖南省怀化市新晃县贡溪镇以“党建+微网格”为依托,组织发动664名微网格员认领社情民意收集员,并从中遴选90名微网格员、村民代表、“五老”乡贤、志愿者组建人民调解员队伍,按照“就近、就熟”原则,分片对辖区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群众诉求进行全方位排查和 multidimensional 化解。

同时,结合一村一“名”村法律顾问+1名大学生普法志愿者+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推动法律顾问、普法志愿者和各村矛盾纠纷调解人员“点对点”结对,线上线下交流,提升人民调解法

治化水平。

2024年11月,贡溪镇贡溪村张某与田家村杨某因感情不和发生家庭矛盾,双方就财产分割事宜持不同意见,镇、村两级调解未果。贡溪镇司法所所长杨文慧果断向贡溪村法律顾问——新晃县人民法院扶东法庭庭长罗勇请求支持,罗勇现场教学,多角度向当事人释法明理,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矛盾纠纷调解是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础。”贡溪镇镇长邹平说,组建人民调解队伍,推动形成“民事民管”的矛盾纠纷就地化解机制,同时凝聚各方力量,推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

解有效衔接联动,对提升社会治理的法治化水平 and 形成功能互补、程序衔接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此外,贡溪镇还在省际边界探索“边界六联”(问题隐患联防、矛盾纠纷联调、刑事犯罪联防、社会治安联防、平安边界联创、民生事业联动)和“联合党支部+边界微网格”治理模式。贡溪镇党委书记吴小杜说,这些机制的建立,形成了联动共治的良好局面。

据统计,2024年,贡溪镇人民调解组织共受理、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32起,调解成功率达97.7%,组织法律顾问和各村矛盾纠纷调解人员“点对点”结对学教30余次,与贵州省接壤乡镇、村联合妥善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起。

铜陵开展“铜娃学法”百校行活动

本报讯 记者范天娇 通讯员黄俊 记者近日从安徽省铜陵市司法局获悉,从今年3月至12月,该市将开展为期10个月的“铜娃学法”百校行活动,引导青少年了解、掌握个人成长和参与社会生活所必需的法律知识,增强青少年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和水平。

据了解,按照活动方案,市级层面10余家单位及各县区负责开展“百场法治讲座进校园”活动,“铜娃学法课堂”传播活动等系列活动,并建立“铜草花”普法联盟,采用更多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普法方式,增强法治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

来宾有效激活社会治理内生动力

本报讯 记者吴良艺 通讯员韦晋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深挖当地特色历史文化,创新以德教化等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有效激活社会治理内生动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促进社会和谐与稳定。

来宾市金秀瑶族自治县地处大瑶山腹

地,县委政法委厚植民族团结融合的沃土,将现行法律法规融入村规民约,构建以人民调解为基础,各种矛盾纠纷解决方式相互衔接、优势互补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忻城县地处大石山区,县委政法委借鉴当地壮族的民俗习惯,结合乡

村治理实际需求,将司法服务延伸至村屯、社区、企业,成立具有忻城特色的调解机构,全力助推矛盾纠纷实现高效化解。同时,充分利用节假日到辖区学校、社区和村屯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把法治宣传送到群众身边。

上海律师助力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张海燕 今年年初,上海优化营商环境8.0行动方案公开发布,作为上海市首批19个优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共同体联系点之一,上海市律师协会(以下简称上海律协)要求广大律师当好“参谋者、推动者、宣传者”三重角色,投身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大潮,为上海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作为“参谋者”,上海律协积极推动律师代表委员履职尽责,深度参与政策制定与立法咨询。此外,依托基层立法联系点,针对“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8.0行动方案”开展专项调研,形成两万字报告。

作为“推动者”,上海律协多方协作助力政策普及,联合市人社局推出4期劳动法专题培训,提升人社领域惠企政策的知晓度和覆盖面;与市发改委开展合作,在“东方律师网”及“上海律师”App上线“营商环境”新功能,实时更新政策法规、案例库,便于广大律师精准服务企业。

作为“宣传者”,上海律协编印《律师解读上海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法规读本》7.0中英版,助力国内外企业把握政策动态;连续7年服务保障进博会,为参展方提供公益法律咨询;撰写并发布破产、劳动保障、商业纠纷等领域操作指引9部约23万字,为企业合规经营提供标准化参考;发布《上海律师海外服务网点指南(黄页)》,推动涉外法律服务机构与“出海”企业精准对接。

未来,上海律协将启动首届合规法律服务产品大赛,着力提升涉外法律服务能级,为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提升上海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提供坚实的法治支撑。

北京朝阳区司法局:不断提升行政复议办案质效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新收行政复议案件量同比上涨33%,达到辖区行政诉讼案件量的5.4倍;每10个案件就有4件调解成功,案前化解近2000件;90%以上案件实现“案结事了”……记者近日从北京市朝阳区司法局获悉,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施行以来,朝阳区着力打通行政复议“最后一公里”,并通过实行繁简分流案件审理机制,印发典型案例评析等,提升行政复议办案质效。

据介绍,2024年,朝阳区先后组织各类型行政复议开放日、专题宣讲等法治宣传活动53场,发放宣传资料15600件。

2024年,朝阳区行政复议受理中心坚持“立审分离”,接待群众2800余人,接听电话8000余人次,接收申请3464件;公安交通违法行为受理分中心注重“案前化解”,收案3371件,通过现场证据展示、释法说理,案前及案中化解率达53.6%,让群众只跑一次就解决问题;43个街乡咨询点解答咨询300余次,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服务”。与此同时,通过复议平台、电子邮箱接收案件1044件,电子送达程序性法律文书2600余份,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为进一步提升办案质效,朝阳区2024年组织复议委员会案审会、集体讨论会21次,对近400件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讨,同时加强与法院衔接配合,对工伤认定、大额处罚等疑难复杂案件做到繁案精办;开展阅卷、听取申请人意见等4500余人次,显著提升行政复议透明度和公信力。在争议化解方面,朝阳区注重调解优先,全年调解率达40.24%,成功化解大批行政争议。

此外,朝阳区司法局积极发挥行政复议监督依法行政的作用,全年下发复议意见书53份,印发《朝阳区行政复议典型案例评析汇编》120册,通过错案讲评、典型案例指引等方式,促进执法部门提升执法水平,真正做到“以案为鉴,以案促改”。